台灣人壽飛揚中國人民幣變額年金保險

附表一:投資型年金保單保險公司收取之相關費用一覽表

(單位:人民幣/元或%)

	T	(單位:人民幣/元或%	
費用項目	收 取	標準	
	保費費用為保險費乘以下述比例,於每次	交付時收取:	
一、保費費用	1日 報		
	人民幣	比例	
	40 萬元 (不含) 以下	3.00%	
	40 萬元~100 萬元 (不含)	2.75%	
	100 萬元~160 萬元 (不含)	2.50%	
	160 萬元~240 萬元 (不含) 240 萬元~400 萬元 (不含)	2.25%	
	400 萬元~600 萬元 (不含)	1.75%	
	600 萬元 (含) 以上	1.50%	
	000 禹元(智)以上	1.50%	
	保單年度「保	「保單管理費」之收取標準	
二、保單管理費	第一保單年度 免收	免收	
	本契約第一保單年度	[契約撤 不符合「高保費優惠」者:	
		呆險費未 (a)第一張保單:	
	達人民幣 40 萬元:	每月為人民幣 20 元。	
		(b)第二張保單(含)以上:	
	 第二保單年度	每張每月為人民幣 12 元。	
		符合「高保費優惠」者:	
		免收當月保單管理費。	
	本契約第一保單年度	E契約撤	
	銷期限內,累積所繳份	呆險費達 免收	
	人民幣 40 萬元(含)	以上:	
	第三保單年度 (1)不符合「高保費優	(1)不符合「高保費優惠」者:	
	(含)以後至年 (a)第一張保單:每	(a)第一張保單:每月為人民幣 20 元。	
	金累積期間屆 (b)第二張保單(含	(b)第二張保單(含)以上:每張每月為人民幣 12 元。	
		(2)符合「高保費優惠」者:免收當月保單管理費。	
	註 1:保單張數計算係以投資型保單之要保人同一人且被保險人同一人之有效保單		
	始可計入。		
	註 2: 符合「高保費優惠」者:係指收取費用當時本契約「累積所繳保險費」扣除		
	「累積部分提領保單帳戶價值」後之餘額達人民幣 60 萬元者,免收當月保		
	單管理費。		
	註 3:本公司得視經營狀況調整保單管理	費,並於三個月前通知要保人。	
三、投資相關費用			
1. 投資標的申購費	(1) 資金停泊帳戶:無。		
	(2) 共同基金:無。		

	(3) 指數股票型基金:於每次申購及轉入時收取 1.0%。	
2. 投資標的經理費	(1) 資金停泊帳戶:無。	
	(2) 共同基金:投資機構收取,並反應於投資標的單位淨值中,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3) 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機構收取,並反應於投資標的單位淨值中,本公司未另	
	外收取。	
3. 投資標的保管費	(1) 資金停泊帳戶:無。	
	(2) 共同基金:投資機構收取,並反應於投資標的單位淨值中,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3) 指數股票型基金:每年 0.1%,並反應於投資標的單位淨值中。	
4. 投資標的管理費	(1) 資金停泊帳戶:無。	
	(2) 共同基金:無。	
	(3) 指數股票型基金:每年 1.2%,並反應於投資標的單位淨值中。	
5. 投資標的贖回費用	(1) 資金停泊帳戶:無。	
	(2) 共同基金:依投資標的規定收取。若投資標的有收取贖回費用時,該贖回費用	
	將反應於贖回時投資標的之單位淨值中,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3) 指數股票型基金:無。	
6. 投資標的轉換費用	本公司每一保單年度提供六次免費投資標的之轉換,自第七次起本公司將收取每次	
	人民幣 100 元之轉換費用,並自轉換的金額中扣除。	
	本公司得視經營狀況,調整轉換費用及免費之次數,並於三個月前通知要保人。	
7. 投資標的交易稅費	當本公司所提供之投資標的中,依法須課徵交易稅者,本公司將於要保人賣出該投	
用	資標的時,直接由賣出款項中扣除交易稅費用。	
四、解約及部分提領費用		
1. 解約費用	無。	
2. 部分提領費用	每保單年度享有四次免部分提領費用,第五次(含)起每次收取人民幣 100元。	
五、其他費用	無。	